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S.A.I. LEISU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1)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2)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200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00萬美元。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上述虧損金額已計及(其中包括)確認與本集團資產相關的折舊及攤銷開支(非現金項目)約430萬美元。

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

- (1) 由於(i)塞班的強制隔離規定放寬，Kanoa Resort的入住率下降，(ii) Kanoa Resort與北馬里亞納群島自由邦政府的應急合約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完成，及(iii)為於近期開展翻新及將酒店品牌重塑為「voco Resort Saipan」的計劃及設計工作，應急合約完成後暫時關閉Kanoa Resort，導致本集團酒店及度假村分部產生的收益減少；
- (2) 由於預期對Kanoa Resort進行翻新工程，本集團一次性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約50萬美元；及
- (3) 由於Crowne Plaza Resort Saipan及Crowne Plaza Resort Guam分別產生一次性開業前開支約20萬美元及約20萬美元，經營開支增加。

儘管如此，董事會注意到以下因素減輕上述因素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務表現的負面影響：

- (a) 鑑於全球優閒旅遊市場逐步復甦，為把握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Crowne Plaza Resort Saipan於二零二二年十月重新開業，而Crowne Plaza Resort Guam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試營業；
- (b) 儘管本集團兩家酒店已重新開業，但由於採取有效的成本節約措施，本集團酒店及度假村分部的經營開支有所減少；及
- (c) 鑑於本集團大部分位於夏威夷、關島及塞班的高檔旅遊零售專賣店已恢復一般業務營運，本集團高檔旅遊零售分部的收益增加約300萬美元(增幅逾70%)。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目前可得的未經審核資料作出初步評估。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仍未落實，且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底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年業績之公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該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陳亨利，*BBS*，*JP*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陳亨利博士、趙明傑先生、蘇陳詩婷女士及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 先生；(2)非執行董事陳守仁博士(主席)及陳偉利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照祥先生、陳樑才先生及黃進達先生。